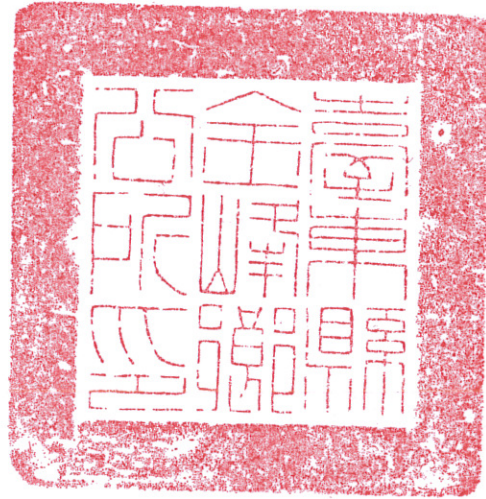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金峰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金鄉民字第1040015764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臺東縣金峰鄉嘉蘭村天空步道使用管理收費辦法」(如附件)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臺東縣金峰鄉民代表會104年12月18日東金鄉代議字第1040001536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「臺東縣金峰鄉嘉蘭村天空步道使用管理收費辦法」。

鄉長 宋 賢 一
Paramram Djalavak